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1949年10月—1966年5月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1949年10月—1966年5月

第十七册

1954年8月—12月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六六年五月. 第 17 册 /

中央档案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 - 7 - 01 - 012062 - 1

I. ①中… II. ①中… ②中… III. ①中共中央-文件-汇编-

1949～1966 IV. ①D2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88560 号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

ZHONGGONGZHONGYANG WENJIAN XUANJI

1949 年 10 月—1966 年 5 月

第十七册

1954 年 8 月—12 月

中 央 档 案 馆 编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68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 30.25

字数: 313 千字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12062 - 1 定价: 100.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 如有印制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 (010)65250042

编辑出版说明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六六年五月)》，是经中共中央批准编辑出版的。

本书选收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文化大革命”前夕这一时期以中共中央名义发出的重要文件，包括中共中央政治局、中共中央书记处文件，中共中央重要会议文件，中共中央与其他机构联合发出的文件，部分与中央文件有直接关系的文电作为附件一并收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文化大革命”前夕，我国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并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1981年6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这十七年间的重大历史事件作出决议。本书所收文件，不少涉及这些历史事件。我们把这个决议载于卷首，作为

全书总的说明,以帮助广大读者准确地理解这些文件的内容及其涉及的历史事件。

本书收录的文件大多数依据中央档案馆保存的档案刊印,一部分依据当时的报刊或后来编辑出版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选集、文集或党的文献汇编刊本刊印,并在文末注明了刊印依据。

本书严格保持所依据版本原貌,除附表外未作删节,只对明显错漏或不妥之处进行必要的订正和规范。原件无标题或标题有明显缺陷的,加拟或作了必要修改;原件所载形成时间不完整或不准确的,作了补充或订正;文字有明显错漏的,作了必要处理并用符号标出:错字改正用〔〕、漏字添补用〈〉、衍字删除用〔〕、辨认不清的字以□代、缺字以△代;一些标点符号和人名、地名按现在的规范用法进行规范。

本书作有少量注释,按注释序号排于每份文件之后。

本书按文件形成时间编排,分册出版。只有年份、月份而没有日期的文件,排在本月末。

本书采用国家统一制定的《简化字总表》排版,对未明文废止的异体字、异形词和在一定意义上可

以通用的字词，均按原件排印。所选电文的代月、代日、代时亦按原件排印，并在相关分册后附有地支代月、代时和韵目代日表，以备查考。

中 央 档 案 馆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二〇一三年三月

目 录

中共中央关于改造落后乡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八月一日)	1
中共中央关于发布第二次全国宣传工作会议文件的 通知	
(一九五四年八月一日)	8
中共中央批转国家计委关于一九五三年度国民经济计划 执行情况和一九五四年度国民经济计划中几个问题的 报告	
(一九五四年八月三日)	34
中共中央关于保证荆江大堤安全的防洪措施给中南局的 指示	
(一九五四年八月四日)	54
中共中央关于在交通部门中建立政治工作机构的决定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日)	56
中共中央关于民兵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八月十四日)	60
中共中央批转轻工业部关于一九五四年上半年盐业 欠产情况及下半年措施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63

中共中央关于包干制党员与候补党员缴纳党费问题的规定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69

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青年学生能否参加互助合作组织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70

中共中央批转林业部党组关于解决森林资源不足问题的报告摘要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74

中共中央批转华北转业建设委员会关于第一期军队转业建设工作的总结报告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80

中共中央批转西北局关于注意防止农村土地买卖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88

中共中央批转中财委(财)关于今后粮食、油料、棉布统购统销,货币投放,农产品收购和市场安排等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92

中共中央批转北京市委关于提高中小学教育质量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96

中共中央对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劳动竞赛等几个问题的答复

(一九五四年八月三十日) 104

中共中央关于中级党校调整校舍和补充加强干部问题的 通知	
(一九五四年九月三日)	112
中共中央关于今年秋征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九月四日)	113
中共中央关于大区撤销后各地民族学院的领导关系的 指示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六日)	119
中共中央关于增加油料生产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七日)	121
中共中央批转中财委(财、农)关于水灾和救济工作 安排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九月十七日)	123
中共中央批转财政部关于上半年工商税收执行情况 及对下半年税收情况估计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127
中共中央关于发动募捐救济灾区问题给湖北省委的复电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135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草案)的通知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137
中共中央关于传达和学习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各项文件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146
中共中央转发中央国际活动指导委员会关于简化接待 外宾繁复礼节形式的通知	
(一九五四年十月三日)	149

中共中央批转西北行政委员会农林局党组关于西北区 清理林权的意见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日) 152

中共中央关于编制一九五五年度国民经济计划和增加 生产厉行节约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二日) 159

中共中央转发财政部党组关于一九五四年国家预算预计 执行情况及国营企业收入调整意见的报告和中财委 (财)的意见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二日) 182

中共中央关于中苏会谈宣传事项的通知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三日) 191

中共中央关于粮食征购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八日) 194

中共中央批转新疆乌恰县委关于试办牧区集市的报告 和新疆分局、南疆区党委的批复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八日) 199

中共中央关于一九五四年冬学工作的通知

(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日) 207

中共中央转发内务部党组关于水灾地区救灾工作问题的 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209

中共中央转发陕西省委关于加强领导回民生产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一日) 219

中共中央转发监察部党组关于“三反”后所发生贪污 情况报告的批示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日) 225

中共中央关于讨论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的 通知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日)	227
中共中央批转北京市委关于检查工厂防火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三日)	229
中共中央批转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关于整理汉字问题的 请示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五日)	235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手工业工人中工会 工作的请示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五日)	243
中共中央批转国家计委关于召开第一次全国省(市) 计划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日)	253
中共中央关于全国合作总社第一次代表大会三个文件 给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党组的批复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260
中共中央批转青年团中央关于团的农村工作会议的报告 和关于当前团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几项工作的决议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294
中共中央印发关于中央组织部与中央宣传部、中央 农村工作部、中央统战部在干部管理工作上分工与 结合的若干具体问题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311

中共中央对旅大市委关于地主经营之菜园、果园收归 国营农场或农业生产合作社的意见的批示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十六日) 315

中共中央批转中央气象局党委关于第一次全国气象 会议的总结报告及中央农村工作部的意见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320

中共中央批转中央文委党组关于改进中医工作问题的 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331

中共中央批转华北地区工作部关于农村情况和问题的 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346

中共中央批转青年团中央书记处关于加强对青年的 道德教育抵制资产阶级思想侵蚀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353

中共中央批转武汉市委关于防汛斗争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359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做好编制地方经济五年计划纲要 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三日) 373

中共中央批转商业部关于目前牛羊市场情况和毛猪 生产问题的通报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三日) 376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棉花统购工作的领导保证完成统购 任务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381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劳动保险工作基本总结和今后意见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384

中共中央批转全国总工会党组关于私营企业工会工作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397

中共中央关于培养民族干部问题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407

中共中央关于富农多余土地交政府问题给江苏省委的批复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414

中共中央关于轮训全党高中级干部和调整党校的计划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416

中共中央批转财政部党组关于发行一九五五年国家建设公债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423

中共中央关于发行新币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429

中共中央转发青年团北京市委关于青年突击队工作的报告及北京市委的批语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434

中共中央批转农业部党组关于一九五四年棉产工作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443

**中共中央转发中央农村工作部、中国人民银行党组关于
发展农村信用合作组织问题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451

**中共中央批转中央农村工作部关于全国第四次互助
合作会议的报告**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

中共中央关于改造落后 乡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四年八月一日)

各中央局、分局、省(市)委并转地委、县委：

一、目前全国农村工作，除一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外，经过土地改革及其他各项社会改革运动，已先后转入对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新阶段，并在这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和继续向前发展。这是农村工作基本的主要的方面。但仍有一部分(全国大约有百分之十)乡村的工作处于落后状态。这里所指的落后，不是指在当前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中进展比较慢的地区，也不是指某些地区经济、文化发展程度上的落后，而是指在上一阶段的历史任务——土地改革运动中反封建斗争发展不平衡和不彻底所遗留下来的落后。这一批落后乡的存在，影响到当地人民经济、政治地位的继续改善，并使敌人得以乘机聚集力量对革命事业进行破坏，这是绝不容许忽视的。

几年来，经过各地各级党委的努力，对这一批落后乡的改造工作，已取得一些成效，但从全国说来，这种成效还是不显著或很不显著的。究其原因主要是由于对落后乡工作存在着

无人过问的现象。一些担负指导工作的同志,有的认为落后乡为数不大,不影响全局,始终未注意加以解决;有的虽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有意进行解决,但未提出和采取有力的措施,口头叫解决,而实际拖延。这样,一次再次地丧失了有利时机,随着新的中心任务——社会主义改造事业日趋繁重,就陷于顾此失彼的被动地位。

中央认为有必要提起各级党委注意:乡村反封建的历史任务是绝不能跳越的,过去遗留下来的任务必须进行补课,而且必须争取在今后二三年内完成。否则,会使新旧阶级敌人相互结合起来,破坏我们现行的革命任务。那时被迫应付就更加被动了。

二、落后乡内的主要情况虽然仍旧是封建势力未彻底清除的问题,但在不同的落后乡内,封建势力残留的程度是不尽相同的。一小部分落后乡,封建势力不但在政治上而且在经济上所受的打击都是不彻底的;另一部分落后乡,则是封建经济压迫基本废除了,但封建势力仍能在政治上乘隙活动。不论哪一种落后乡,经过几年时间,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内部阶级关系也已起了某种程度的变化。从前封建势力通常采取公开直接统治的形式来压迫群众,而现在很多的情形下是采取曲折迂回的方式,如勾结反动会门和残余反革命分子,勾结蜕化干部,派遣代理人打入革命组织,利用群众内部宗派纠纷,曲解党在农村的现行政策,压制群众,制造群众与政府对立,借以维持其政治影响并从中谋取经济利益。

从这些落后乡的群众要求看,反对残余的封建势力仍是他们的切身要求,但已不是要求的全部;除此之外,发展生产、

发展互助合作以及其他有关社会主义改造的各种政策的端正执行也都成为潜在于广大群众中的新要求了。针对这种情况,一方面,要肯定反封建的补课任务,须确定不移地进行,绝不要设想封建残余势力可以不经斗争而自动地退出历史舞台,落后乡可以不经过有计划的改造而自流地变成先进乡。另一方面,又要肯定,在具体进行工作时,必须掌握实际情况的变化,强调结合当前工作从群众当前要求入手,找出关键,对症下药,解决问题,掌握分寸,适可而止,迅速转入社会主义改造任务。不能把反封建任务从当前新的历史任务中孤立出来,机械搬用土地改革的全套做法去进行,否则会引起新的混乱。

三、根据以上总的工作方针,对现存落后乡须大体划分类型,分别情况,布置改造工作。例如:

一类是封建势力仍保持极大影响的乡村:这里,封建势力不但在政治上,也在经济上至今犹或明或暗地剥削压迫群众,我们的基层组织内有敌人的代理人。基层组织不纯,正是过去土改不彻底和今天部分群众经济上尚未翻身,整个群众的政治优势难以树立,敌人尚能维持其变相统治的症结所在。

对于这种落后乡村大体的工作要求应当是:认真地重新发动农民群众,打击残留下来的敌人,满足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清理或重建基层组织。需要通过当前工作,解决雇贫农生活与生产上的困难问题,提高他们的斗争积极性,依靠贫农,团结中农一道查实封建分子和反革命分子的活动,揭露敌人歪曲我党各项政策的各种阴谋和伪装活动及其对群众的危害,使群众划清敌我之间的界限。先选择最坏而又最孤立的、